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读客 知识小说文库 011

一部由亲历者向您讲述的黑道故事

听说过 没见过

东北往事Ⅰ
黑道风云20年
(1986年至今)

孔二狗 著

重庆出版社

读客

目录

自序：**我想探讨的是社会与人性** / 1

引子：**一个少年的非正常死亡** / 3

第一章 **复员** / 11

上世纪80年代初的流氓，由于刚刚在1983年被全国集中严打了一把，已经基本打光。新生代的流氓，大多是以大工厂的宿舍区、家属院的子弟构成的团伙，严格地说，他们只是小混混，战斗力并不怎么强。直到赵红兵他们横空出世，才改变了这个现状。

第二章 **恋爱** / 55

一首优美的《军港之夜》唱完，浪漫满屋。高三（四）班的教室里静悄悄的，大家甚至都忘了鼓掌。在那个纯真的年代，男女间的感情没有过多世俗杂事的干扰，合作一首歌就可以捕获一颗芳心，让这颗心牢牢地拴在自己身边直到现在。

第三章 **成名** / 93

从1987年春节到1987年6月，赵红兵兄弟几个基本上没和其他人发生太大的冲突。最主要的原因是，春节前的四五个月里他们打的硬仗太多，已经有了相当的名气，普通小混混基本上没人敢招惹他们。另外一个原因就是，他们春节以后都安心做自己的生意，生意刚刚起步，都比较投入，也没太多的时间聚在一起滋事。

第四章 **报仇** / 141

当年在老山前线，他们冲向高地时，之所以无畏，是因为他们身后站着的是共和国 10 亿人民，所以他们都胸怀正义，视死如归。今天他们要面对的，是一个劣迹斑斑的老流氓，他们当然完全可以像当年杀越南鬼子一样杀了他。但现在站在他们身后的，已不再是那共和国的 10 亿人民，而是拿着手铐的警察。这片土地，依然是他们深爱的共和国。而他俩，正在遭受由正义走向邪恶过程中那无与伦比的内心折磨。

第五章 **激战** / 177

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到 90 年代初，无论谁被扣上全市黑道一哥的高帽，都注定了他每天将在不安中度过，有太多的人都在盯着这个实际上毫无意义且能惹来杀身之祸的名号。从来没有一个人可以在这个位子上稳坐两年。无论是谁，当他被戴上这顶高帽的同时，基本上已经被判了死刑，只是缓期几年执行而已。

第六章 **谈判** / 205

总之，1988 年的上半年是赵红兵过得最安逸的半年。在这半年里，他主要的两个仇人都和他在表面上谈和了。他不用担心被人暗算，成天喝得晕晕乎乎，只等着高欢放暑假。

要是生活永远这样安逸，就好了。

第七章 **入狱** / 239

多年以后，赵红兵曾无数次在酒后提到那天去公安局自首的路上他听到的这首歌。他说，那时他想到家乡的风，望着家乡的云，听到“归来吧，归来哟”这句歌词，更加坚定了他回到“党和人民这边来”的信念。

自序：我想探讨的是社会与人性

曾经看过一篇英国人所写的文章，文章的题目是“中国是由上千个雷同的城市构成”，本人深以为然。的确，由于中国的城市多是新中国成立后在战乱的废墟中建起的一座座新城，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及特定的政策影响下，中国不同的城市建设与发展有颇多雷同之处，而与这上千个雷同的城市相匹配的，是这些城市的黑社会发展历程。相信这上千个城市在 20 世纪 80 年代都出现过类似“菜刀队”之类的犯罪团伙，也出现过以某个大型国有工厂子弟为主的地痞流氓团伙。到了 90 年代，则出现了许多背景不明的“讨债公司”。

本人出生在市区人口不足百万的中国北方某市，现在混迹于上海，做个小白领，勉强温饱。虽然从没混过黑社会，但我的家庭却与某位 20 年来的公认“大哥”有着很深的渊源，二十几年来的风风雨雨我着实见过不少。

写作本书的目的绝对不是为了教唆朋友们学坏，我相信，80% 的朋友，看了这本书都会下定决心一辈子不混黑社会！同时，我希望正在混黑社会的或者正在当“大哥”的朋友看到这部小说，能少一些暴戾。可能这部小说会写得很长，甚至上百万字。虽然书里基本上全是二十几年来我家乡之地痞流氓和黑社会的事儿，但是我希望大家看到的并不仅仅是这些。我希望大家看

到的是我们的国家、我们的社会在过去二十几年里究竟发生了什么、改变了什么，人们的精神和物质生活又有怎样的变化。

我想探讨的是：社会与人性。

去年春节，在本文主人公家中玩的时候，无意间翻开了他家那本堪称“黑社会形成之活字典”的影集，感慨颇多。

不变的东西有两样：1. 这位大哥一直坐在最中间。2. 拍照片时，这在座的大哥都笑得像朵花，灿烂极了。

改变的东西有三样：1. 照片上每年的人都不一样，擦掉的人或者是因为消失了，或者是因为被正法了，或者是因为跑路了，或者是因为正躺在医院里，或者是因为在服刑，或者是因为残疾了。2. 越往后翻，我觉得里面的人眼神越来越复杂，尽管他们都笑得很开心。3. 从的确良中山装到毛料中山装到白色中山装，然后再从白衬衣大红领带到最后的黑西装黑领带，衣服越来越讲究，简直就是一部我国男性正装的演变史。

相册里大多数的人我都认识，他们的人和事我都了解个大概。看到有些人我想落泪，看到有些人我觉得惋惜，看到有些人我觉得不齿。从那天起，我决定写点东西。

我准备把这部小说分成四部分，依照二十几年的时间推进。第一部分写 1990 年以前的事情，因为我觉得那时候的流氓很纯真，很古典，他们打架是出于骨气与义气，不求名利。第二部分写 1990—1996 年之间的事情，因为我觉得从那一阶段，很多流氓的人生观改变了，都成了拜金主义者。第三部分写 1997—2000 年的事情，这时的流氓已经具备了黑社会性质。第四部分写 2000 年至今的一些事。

在接下来的文字中，我将以几个 20 世纪 80 年代的年轻人为主线讲述这个故事。这个故事中，有欢欣也有哀伤，有相聚亦有分离……但正是因为有这些，才构成了我们的生活，不是吗?

接下来的故事里，二狗就是我，我就是二狗。

引子：一个少年的非正常死亡

讲一件和本文毫不相关的故事作为引子，以祭奠一位 12 年前离世的同学。

2007 年的圣诞节，二狗在去淮海路的时代广场和几个朋友吃饭时，看到门口立着一个足有五层楼高的紫色圣诞树，顿时，二狗的心为之一颤，因为这棵树似曾相识。十几年前，曾有一位憨厚耿直的同学，在送了二狗一张画有与这棵圣诞树颜色和外形极其相似的圣诞贺卡后，闯下了弥天大祸。至今，在二狗的老家里，依然珍藏着这张贺卡。

那年二狗上初三，是班里的学习委员兼英语课代表。

初三上学期刚开学，班里就转来了一个姓氏很奇怪的新同学——同学们都不认识那个姓到底读什么，甚至很多老师都不认识这个姓。所以为了方便起见，都直呼其名叫他光辉。光辉是从农村转来的，刚刚搬到城里，他的父亲在建筑队打工，妈妈则在家里给人干些织毛衣之类的零活，生活很困难；他是家中的独子，年龄比同班同学都大上两三岁，那年有 17 岁了。为了能让他进市区的中学，他的父母不知道想了多少办法。

光辉为人憨厚、朴实，乐于助人，看到他的长相就不由得想起鲁迅先生笔下的“少年闰土”。由于他刚从农村转学而来，所以衣服比较破旧，也比较邋遢。他学习极为刻苦，但成绩始终在中游，尤其是英语水平更差，他说

的英文，基本上只有他自己能听懂。所以，班主任让他与班里英文水平最好的女生同桌，之前那女生是二狗的同桌。但是那个女生嫌光辉邋遢，很不愿意和他说话，打心眼儿里瞧不起这个同桌。所以当有问题时，光辉通常都回过头来请教二狗。由于二狗从小就被父母放到乡下的奶奶家，所以对光辉一点偏见都没有，而且觉得他人很好，很愿意为他解答问题。

一来二去，二狗和光辉就成了好朋友，上学、放学时，二狗经常骑自行车送光辉回家。送他回家的原因是，光辉根本买不起自行车——在 1994 年到 1995 年那会儿，自行车对于一些穷人来说，依然是奢侈品。而二狗由于家庭条件还可以，上初二时家里就给二狗买了一辆“赛车”，说是赛车，其实就是自行车上有了变速之类的功能。现在二狗还记得那辆自行车，红色的，1100 元买的，是初中时全校第一辆“赛车”。

二狗和光辉家顺路，所以总是载光辉一段。由于班里很多同学瞧不起光辉，所以光辉对二狗更是感激不尽。当他知道二狗的父母由于工作忙，没时间给二狗做早饭之后，每天早上都带一张他妈妈烙的饼给二狗吃。

现在二狗还记得光辉妈妈做的烙饼的味道，里面松软外面酥脆，非常好吃。

事情发生在光辉转学来的那个冬天。

冬天的体育活动课一般都是自由活动，而当时最流行的运动是羽毛球。

那天，一个女生把羽毛球打在了体育器械室的房檐上。体育器械室是学校外面的一间小平房，大约 2.5 米左右的高度，同班的男生谁也上不去，当时又只有这一个羽毛球，大家都很着急。

这时光辉站出来了，说：“我试试吧！”乐于助人是光辉的天性。

同学们都很振奋，有人说要帮光辉“打肩”（就是说让光辉站在他的肩膀上），光辉笑着说不用。

只见光辉倒退十几步，然后极快地助跑，第一脚踩上了窗台，然后借助跑之势向上一跃，左手抓住平房顶下面的一个很宽的棱，一用力，右手就搭上了房顶，右手再用力，左手就摘下了落在房顶的羽毛球。摘下以后又按原来的套路稳稳当当下地。

身手太好了！光辉整套动作一气呵成！同学们当时都看呆了。简直像是电影里的飞贼！被惊呆的不仅仅是同学们，还有路过的一个王姓的年级组长

和二狗的班主任——一位冯姓女英语老师。

“道行不浅啊。”王姓的年级组长发话了，也不知道是在夸光辉还是在讽刺光辉。

“多危险！以后不许再上去了！”冯老师认为，王组长是在骂光辉。

“再这样上去我要找你家长了！你这孩子怎么这么淘，以前我怎么没发现！”冯老师继续说。

光辉低着头，说：“冯老师，我以后再也不上了。”

冯老师和王组长点点头走了。

事情就发生在冯老师和王组长走后不到 5 分钟——

班里一位叫韩千的同学又把羽毛球打到了器械室的房顶上。活动课还有十几分钟才结束，韩千还想继续打羽毛球，但他上不去房顶。这个韩千矮矮胖胖，学习成绩不错，但平时在学校里嚣张得很，因为他堂哥韩炳堪称初中的一霸。

这时，韩千想到了光辉。

“光辉，帮我把羽毛球拿下来，谢谢。”韩千笑着说。

“冯老师不让我上，你们也听见了。”光辉说。

“没事儿，冯老师现在也不在。”韩千说。

“不上！上又要挨训。”光辉拒绝了。二狗知道，他太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来市区念书的机会，最怕的就是老师。

“你他妈的上不上？”一向瞧不起光辉的韩千有点火了。

“不上！”光辉再次拒绝了。

“好！你不上，你不上我打死你！”韩千火更大了。

“打死我也不上！”光辉脾气很倔。

话刚落地，韩千冲上去就对着光辉脸上打了一拳。

光辉人很老实，没敢还手。

“你上不上？”韩千见光辉没敢还手，更嚣张了。

“你凭什么打我？我就不上！”光辉更倔。

韩千又朝光辉踹去。这下光辉躲了过去，并且伸手抓住韩千的腿用力向后一拽，韩千摔在了地上。

那天地上全是雪，韩千摔得极狼狈。同学们“哄”地一下笑开了。

韩千恼羞成怒，从地上爬起来就和光辉厮打在一起。光辉也被惹恼了，两人打得不可开交。同学们多数都在看热闹，没几个人劝架，即使有人劝架，也是帮着韩千拉“偏架”。二狗也冲上去拉架，可两人打得火热，根本拉不开。

这时，冯老师冲了过来，扯着她那特有的高八度的嗓门喊：“别打了！”

上初中的孩子都很怕老师，一听见班主任在喊，两人都停下了。

停下来才看清，虽然有人帮韩千拉偏架，但他还是吃了亏，鼻子被打破了，脸上全是血；而光辉看起来没什么大问题。

“都来我的办公室！”冯老师又扯着她那大嗓门喊。

光辉和韩千都低着头跟着冯老师走了。

10 分钟后，活动课结束，二狗作为英语课代表去冯老师的办公室拿家庭作业。一进办公室的门，二狗看见只有光辉一个人在办公室里，韩千由于鼻子流血不止，去学校的医务室处置了。“光辉，为什么打架？”冯老师第一句就问。

“韩千打我！”光辉说。

“打你！他为什么不打别人？”冯老师恶狠狠地说。

“……”光辉一向木讷，被冯老师这句泼妇似的怒喝问得说不出话来。

二狗在初中三年里，曾无数次听过该老师如此“断案”，仿佛这句“他为什么不打别人”是她认为最经典、最有道理并且还是最能把学生问得说不出道理的话。在二狗小学、初中、高中的这 11 年岁月里，经历过多个像冯老师这样蛮不讲理的老师。

如果冯老师能认真地听光辉解释，而不是把光辉和韩千同罪论处的话，那么接下来的事可能就不会发生了。

当天下午，在“葫芦官乱判葫芦案”之后，两人刚出冯老师办公室的门，韩千就对光辉撂下一句：“你等着！”

下午放学，二狗像往常一样骑车载着光辉回家。离开校门还不到 200 米，他们就被韩千等五个人拦住了，其中有韩千的堂哥韩炳。很明显，韩千是找堂哥替他报仇来了。

“二狗，你下来，没你事儿。”韩千说。

“你要打光辉？都是同班同学，打什么啊？”二狗想打圆场。

“二狗你别管，今天我就是要收拾他。”韩千恶狠狠地说。

“今天我在这里，咱们都是同学，你们谁也别动手！”二狗说。

二狗知道，韩千有欺负光辉的胆子，但绝对没有欺负自己的胆子。虽然二狗很老实从不打架，但是大家都知道，二狗的干哥是赵晓波。赵晓波不但是黑道一哥赵红兵的亲侄子，而且他本人也已经是鼎鼎有名的混子。赵红兵把二狗从小带到大，两人感情至深。借韩千和韩炳几个胆子，他们也不敢动二狗一指头。

“二狗，闪开。今天我非得废了他！”看来韩千是恼了，二狗怎么劝也不起作用。

韩炳先动的手，把光辉从自行车上拽下来就是一脚，紧接着其他人一哄而上，朝着光辉的头部乱踢。他们穿的全是当时流行的军勾皮鞋，踢一下不好受。

二狗扔下自行车冲上去拉架，但是打光辉的至少三个人，凭二狗一人之力根本没办法拉开，他心急如焚。

这时，七八个放学路过的同学赶了过来，其中有几个女生，看见光辉在这边挨打，也放下自行车跑来拉架。韩千他们看见有女生拉架，也不好意思再打，就放开了光辉。

被放开的光辉满脸是血，像一头猛虎一样冲向了韩炳，冲上去就是一拳。这一拳，打掉了韩炳的一颗门牙。

这个憨厚的农村孩子彻底被韩千和韩炳几个人激怒了。

剧痛中的韩炳火冒三丈，又要伸手抓光辉的头发。

这时，二狗和同学们挡在了光辉的身前。

“要打他，先打我吧。要不我把晓波找来评评理？你要是觉得晓波不行，我找红兵给你评评理！”二狗说。虽然二狗极少跟别人提及他与社会青年们的关系，但是同学们都知道赵晓波经常来学校找二狗，赵红兵也开车来学校接过二狗几次。

“这事儿没完！”韩炳捂着嘴，带着韩千等人走了。

光辉是那种脾气倔犟的农村孩子，受了欺负还不敢让家里人知道，于是没敢直接回家，而是在二狗家洗了又洗。

“韩千他们也太狠了，怎么这么打？”二狗说。

需要全本请访问

“我觉得他们还会找我。”光辉担心地说。

“不会的。实在不行，过几天我带赵晓波去找韩炳他们，没事儿。”二狗没太当回事。

这件事也就成了二狗一生中最大的遗憾。如果二狗当天晚上就去隔壁找赵晓波或者赵红兵，后面的事儿也就不会发生了。

二狗并不是因为懒才没去找，而是因为：1. 二狗认为韩炳不会再去找光辉报复，当时他说那句“这事儿没完”只不过是在吓唬人。2. 虽然赵晓波是他从小到大最好的玩伴，而且还是爸爸的干儿子，但二狗不大愿意和他这样的人过多接触。3. 赵晓波心狠手辣，出手太重。如果把他找了去，他非把韩炳毒打一顿不可。到时候韩炳要是告诉了学校，二狗还要被处分。二狗一向怕事，非常怕事。

挨打的第二天一早，二狗发现光辉身上带了一把水果刀。那把水果刀是黄色的柄，刀刃很长，在阳光下一闪一闪，很是锋利。光辉就把这把刀别在腰间的皮带上。

“你怎么带刀来学校？”在两节课后的课间操时，二狗忍不住问。

“防身。”光辉说完还憨厚地笑着。

“在哪弄的？还是放书包里吧。”二狗说。

“跟家里撒谎要了 5 块钱，花了两块 6 买了这把水果刀，还给你买了这个。”光辉说着，递给了二狗一张很大的贺卡。

当时的贺卡都很小，大概只有 64 开纸那么大，而光辉给二狗的这张，足有 16 开纸那么大，上面画着一棵紫色的、很大的圣诞树。而且，不同于其他平面贺卡的是，这张贺卡表面贴着很多亮晶晶的小星星，很是高档。二狗当时已经收到了二十几张贺卡，但没一张有这张高档，这张贺卡至少得两块钱。平时连 1 毛钱买个棉花糖都舍不得的光辉，却给二狗买了这么好的一张贺卡，二狗很激动。至今，二狗还记得贺卡里写的一句话：是鸿鹄总能飞翔，愿你成为搏击长空的鸿鹄。

“谢谢你，光辉。”二狗说。

“呵呵，不客气。”光辉说。

“你去吧，我今天留教室值日，不上操了。”二狗说。

“真幸福，我走了。”光辉说。

这是二狗听光辉说的最后一句话。

由于没有去上操，所以事情的具体经过二狗没看见，以下的内容都是一名目击者的描述：上午的课间操结束后，韩炳和他的几个同学就找到了光辉，把他拉到教学楼的后面一阵拳打脚踢。在他们殴打的过程中，光辉拔出了那把黄柄水果刀。由于头发被抓住并且头被按了下来，弯着腰的光辉根本看不清面前是谁，被打得失去理智的他拔出刀，直接朝面前的人连捅了几刀。

光辉捅到的人就是韩炳。

连捅了 6 刀，刀刀致命。其他围着光辉殴打的人吓得四散而逃。

随后，光辉被校警带走了。二十分钟后就得到了消息：韩炳在送往医院的途中身亡。

二狗印象最深刻的是韩炳的妈妈，那是个头发花白、看起来年龄远大于实际年龄的中年妇女。她那撕心裂肺的哭声始终萦绕在二狗的耳边。

“还我儿子！”韩炳的妈妈那双满是老茧、被冻裂的双手抓住了刚刚走进教室的冯老师的领口。

“你儿子是学生杀的，又不是我杀的。”冯老师依然是那种泼妇的表情。

“还我儿子！”已经失去理智的韩炳的妈妈依然用嘶哑的嗓音重复着这一句。

“你再抓我，我就找校警了！”冯老师怒气冲冲地说。

“还——我——儿——子！”韩炳的妈妈已经没力气再喊了，身子瘫了下去。

“松开！”冯老师看样子火气很大，拉开韩炳妈妈的双手，气冲冲地走出教室。韩炳的妈妈则趴在讲台上抽泣，班里的几个女生把她扶起来，送了出去。

韩炳的妈妈刚进教室，二狗就认出她是在铁路工人文化宫前卖瓜子的老太太，以前一直以为她至少有 50 岁，没想到她的儿子才 15 岁。事后知道，韩炳的爸爸去世得早，韩炳的妈妈又没什么文化，只能在铁路工人文化宫前摆一个卖瓜子的小摊，三毛五毛地赚钱供韩炳读书。韩炳就是她的精神支柱，是她活下去的希望。如今，韩炳死了。

从那以后，二狗再也没有见到韩炳的妈妈在铁路工人文化宫前卖瓜子。直到三年以后的一个端午节，正在上高三的二狗骑自行车路过另一个电影

院——东风剧场时又看见了这个老太太：她坐在马路边，头发已经全白了，很凌乱，脸上布满皱纹，虚弱得很，看起来有六十几岁的样子。她手里拿着一根木棍，木棍上挂着几个纸做的葫芦。当地的风俗就是端午节在家中的窗户上挂个葫芦。

“阿姨，多少钱？”二狗停下自行车问。

“一块钱一个。”韩炳的妈妈说话的时候都没有抬起双眼。

“我全买了。”二狗拿出早上妈妈给的 10 块午饭钱买下了 7 个葫芦。

“孩子，找你的钱。”韩炳的妈妈找了 3 块钱给二狗。二狗看见她的嘴角挂着一丝微笑。

二狗拿了葫芦骑上自行车，心里沉沉的、酸酸的。韩炳欺负人的确不对，但他需要付出生命的代价吗？因为这点小事而死在最美好的时光里，值得吗？而光辉呢？这个总是憨笑的农村孩子，由于杀人时已满 16 周岁而成了少年犯，7 个月后被其他犯人打死了。他只比韩炳多活了 7 个月，同样为此事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世界就是这么奇妙，有的流氓打打杀杀一辈子，到了四五十岁还活得好好的。而有的人，一辈子只打了一架却死了。

两个如花的生命就此凋谢，其中的一个就是被下届、下下届的同学们称为“学校建校百年以来最大的流氓”的、“臭名昭著”的光辉，那个憨厚朴实、总是对二狗说“二狗，吃饼吗？我妈妈烙的饼”的光辉。

心酸，泪下。

和本文内容无关的事情到这里就讲完了。二狗之所以讲这个故事是想说：1. 该死的人总是不死，不该死的人却早早死去，这是天意吗？ 2. 人在犯了错以后，受到更大惩罚的可能是他的父母和那些爱他的人。3. 或许善良或曾经善良的人，由于种种原因却成为人们眼中十恶不赦的恶棍。4. 在某些人变为恶棍的过程中，一些看似正派的人士本应该为此承担责任。

接下来的文字中，将出现几个曾在祖国南疆的老山前线上为保卫祖国领土和人民安全而浴血奋战、在潮湿的猫耳洞中度过自己战斗的青春、在越南鬼子的隆隆炮声中奋勇杀敌的退伍兵。在退伍几年后，他们的三棱刮刀和双管猎枪却转向自己曾愿为之付出鲜血和生命保卫的同胞，这又是为什么？

这几个人身上所发生的事情，或许还有光辉的影子。

第一章　复员

上世纪80年代初的流氓，由于刚刚在1983年被全国集中严打了一把，已经基本打光。新生代的流氓，大多是以大工厂的宿舍区、家属院的子弟构成的团伙，严格地说，他们只是小混混，战斗力并不怎么强。直到赵红兵他们横空出世，才改变了这个现状。

一、赵红兵和他的战友们

1985 年临近春节的某天，孔二狗终于结束长达 3 年的“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生活，被一辆 212 小吉普接回了城里。

孔二狗人生第一次记事儿，好像就始自那天。多年以后才知道，由于以前二狗爸爸单位分的房子冬天漏风、夏天漏雨，不适合幼儿成长，所以，二狗在断奶后，就被送到乡下的奶奶家生活。直到 1985 年底，二狗爸爸的单位科级以上职工分了新房子，每家都是带院子的二层独楼，一共分了七家，由于二狗爸爸刚当上科长，正好分到一套，就把二狗接了回来。正是这里的邻居，让二狗见到了许多像二狗这样本本分分的人可能一辈子闻所未闻、想都不敢想的腥风血雨。

二狗回城后认识的第一个人就是赵爷爷。那天进了城再七拐八拐之后，车终于停到一排小二楼前。二狗爸爸打开第一道门进了院子，兴冲冲地去开第二道门也就是房间的门，却好久都打不开，急得满头是汗。

由于天气太冷再加上想奶奶，孔二狗这时大哭了起来。他刚干号没几声，就听隔壁院子里一句声如洪钟的吼：“小孔！怎么啦？”二狗从来没听过如此中气十足的吼声，直到二十多年后，他依然认为这是他人生中所听见的最爷们儿的一嗓子。二狗顿时就被吓得不敢哭了。这时，二狗爸爸说：“赵局长，我家门锁坏了。”

隔壁院子里又发话了：“哈哈哈！我来看看！”连笑都笑得这么中气十足。

门响了，进来一个穿深蓝色毛料中山装的五十几岁的老人。这老人的腰板就像枪杆一样笔直，长着一张坚毅的脸，脸上没什么皱纹，两侧的脸颊上却有两道极深的竖纹，目光炯炯，十分精神，眼睛上面是两道又黑又重的英雄眉。老人进来后没跟二狗爸爸说话，直奔二狗而去，掐住二狗的腮帮子又吼了一句：“让你哭！哭巴精！”他脸上没一丝笑意，这六个字说得斩钉截铁。二狗顿时被这个威严的老人吓得呆住了，再也不敢哭了。

（题外话：二狗虽然成年以后老老实实、小心本分，但小时候可不是善茬，其顽皮的主要表现形式是能号。两三年后的某个周末，他在妈妈办公室里和一群小朋友一起看电视，由于妈妈的同事换了一个台，把《黑猫警长》调没了，二狗连号了四声“我——要——看——黑——猫——警——长”——据江湖传言，当时一栋楼里所有的人都听到了这几声怒吼，几乎所有人的心都为之惊悸。而后多年，当天和二狗同时看《黑猫警长》的小朋友在恐吓其父母时，最常说的一句就是：“小心我像二狗那样号！”二狗当时之所以没号第五声，是因为他妈妈轻描淡写地说了句：“你赵爷爷来了。”二狗当时就吓得呆住了，老实了。）

那个老人接过二狗爸爸手中的钥匙，拧了几下也没拧开，老人拧着眉头没说话，转身走了。5 分钟后老人回来了，手里多了一支铅笔、一把小刀和一张纸。只见他拿起小刀开始削铅笔的铅芯，不一会儿铅芯的粉末就在纸上堆成一小堆了；他拿起纸，包着铅芯的粉末开始往锁孔里慢慢倒，倒了一些以后又拿起钥匙，轻轻一转。嘿！锁还真开了！

“哈哈哈！开了！这就是润滑剂！”老人爽朗地大笑着说。

“赵局长，进来坐坐，呵呵。”二狗爸爸说。

“好！”老人爽朗地答应了。

老人进了二狗家，二狗妈妈去烧水，二狗跑来跑去。在这个新家里，二狗感到十分新鲜，楼上楼下跑了好几圈。这天，他第一次见到了楼房，第一次看到了电灯，第一次……

“听说红兵复员回来啦？”二狗爸爸问。

“哈哈，是啊。”老人说。

“听说红兵在战斗中立了个人三等功？”二狗爸爸又问。

需要全本请访问